

##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普股份”或“公司”）股东上海馨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馨宇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6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8%。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公司股东馨宇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380 万股公司股票，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减持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若此期间公司有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
|------|--------|------------|-------|---------------------|
| 馨宇投资 | 5%以下股东 | 16,800,000 | 4.38% | 其他方式取得：16,800,000 股 |

注：“其他方式取得”为“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股东名称 | 计划减持数量（股）          | 计划减持比例     | 减持方式                          |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 拟减持股份来源       | 拟减持原因          |
|------|--------------------|------------|-------------------------------|--------------------------|----------|---------------|----------------|
| 馨宇投资 | 不超过：<br>3,800,000股 | 不超过：<br>1% | 竞价交易减持，<br>不超过：<br>3,800,000股 | 2021/12/27<br>~2022/6/25 | 按市场价格    | 资本公积金<br>转增股本 | 自身业务发展及资金安排需要。 |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若承诺人的自然人股东存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在该等自然人股东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承诺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承诺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该等自然人股东均从公司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该等自然人股东均从公司处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的股份数量占承诺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馨宇投资拟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已具备，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馨宇投资严格遵守股东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

特此公告。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4日